公司代码:600433　公司简称:冠豪高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豪高新	60043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国强	孔祥呈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楼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楼
电话	0759-2820938	0759-2820938
电子信箱	dgq@chinapaper.com	2kxc@chinapaper.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3年,全球经济在自然灾害和地缘政治冲突频发的动荡不安中艰难复苏。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中国经济总体回升向好,国内生产总值超过126万亿元,较上年增长5.2%。国内消费市场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下实现稳步发展,餐饮、旅游、娱乐等服务消费行业复苏明显,呈现快速增长态势,线上消费同样活跃,电商平台交易额持续增长。

随着我国经济稳步发展,结合国家"双碳战略""禁塑令""限塑令"等可持续发展政策的落地实施,纸制品市场需求和行业景气度依然长期向好。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3年全国机制纸及纸板产量同比增长6.6%,达14405.5万吨,创历史新高,人均消费量首次达100千克/年,提前两年实现《造纸行业"十四五"及中长期高质量发展纲要》的发展目标。从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财务指标来看,造纸和纸制品行业营业收入13,926.2亿元,同比下降2.4%;利润总额508.4亿元,同比增长4.4%。

(1)特种纸行业

报告期内,国内热敏纸市场受益于快递与即时配送的快速发展需求延续快速增长态势。根据国家邮政局统计,2023年我国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320.7亿件,同比增长19.4%。快递物流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带动防护型热敏纸市场需求增长,且在国内经济发展、消费升级、环保政策等趋势带动下,物流标签热敏纸、商超标签热敏纸、彩票热敏纸、环保型热敏纸等中高端产品市场仍然保持平稳增长,且具备一定技术壁垒,市场发展前景广阔。受益于即时配送的发展普通热敏纸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但同时因投资进入壁垒低,投产周期短,有大量产能陆续投放,行业供求失衡问题显现,市场竞争愈演愈烈,但浆纸一体化企业因其成本控制力和规模在普通热敏纸领域竞争优势越趋明显。

报告期内,受国际环境及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全球白卡纸消费需求增长同比减弱,国内行业下行周期叠加新增产能陆续投放导致白卡纸企业盈利能力明显下降。2023年1月1日,国家针对白卡纸等纸制品实施"零关税"进口政策,国外纸制品冲击国内市场,叠加国内造纸行业新增产能持续投放,消费增长速度远不及新增产能释放速度,供求失衡矛盾进一步激化,白卡纸主流市场价格迅速下跌后维持低位运行态势,盈利能力修复缓慢。但国内白卡纸市场随国家《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关于全面禁止进口固体废物有关事项的公告》等相关政策发布实施,以纸代塑和其他白卡纸替代包装需求将保持稳步增长,整体需求有望进一步扩大。

报告期内,随着居民可支配收入和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对纺织类产品种类、工艺等多样化需求也逐步提升,同时在环保政策推动下,传统重污染型印染产业持续转型升级,具有环保和即时交付优势的热升华转印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报告期内,产业链下游加工企业印刷设备迭代加速,热升华转印纸低克重化发展趋势明显。

(2)特种材料行业

报告期内,不干胶标签出口市场面临着竞争加剧、价格下降的双重打击,国内市场也面临产能过剩、需求不振的局面。通过市场调研、新产品开发、销售策略和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等措施,公司持续强化产业协同,紧抓电商、生鲜、新式茶饮等大消费市场,可变信息品类不干胶标签销售量实现大幅增长。

在个性化需求增长以及数码打印技术成熟的驱动下,数码印刷膜市场需求快速增长。作为应用于服装、装饰等领域的新工艺新产品,随着产业链的逐步成熟,数码印刷膜凭借按需打印、快速交付、经济环保等优势,不断蚕食凹印、丝印、胶印等传统制版印刷市场,需求在未来几年将保持较快增长。

受医疗耗材集中采购等因素影响,热敏医疗胶片需求保持增长。同时,在供应链安全及韧性要求的驱动下,国内产品性能及质量逐步提升,已接近甚至超过部分进口产品,国产化率不断提高。

公司主营业务有特种纸(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高档涂布白卡纸等)、特种材料(不干胶标签、医疗胶片涂料、数码印刷膜、造纸化工品等)、彩色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业务。

特种纸

公司特种纸产品主要为热敏纸、热升华转印纸、高档涂布白卡纸等。现有2条特种原纸生产线、8条特种纸涂布生产线、3条高档涂布白卡纸生产线和1条淋膜生产线。其中特种原纸年产能18.5万吨、特种涂布纸年产能17万吨、高档涂布白卡纸年产能60万吨。上述产能布局于广东湛江、珠海生产基地。

a.热敏纸主要应用于票据、标签、传真、收银以及ATM用纸等领域。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特种防护型热敏纸应用在中国体育彩票、中国福利彩票、民航登机牌等高端领域,并占据主要市场份额,是各大省份福彩、体彩用纸主要供应商。经济防护型热敏纸在物流、商超、医疗标签等领域也占据国内主要供应商地位,产品广泛服务于中通、圆通、顺丰、极兔等多个知名快递物流企业。此外,公司基于产品差异化功能应用要求和行业环保等发展趋势,分别推出了耐高温标签、医疗用热敏纸、高清晰成像热敏纸、耐刮擦热敏纸、无底纸不干胶热敏纸、无酚热敏纸等,并已取得较好的市场推广应用效果。

b.热升华转印纸主要应用于含涤类服装、家纺等纺织品数码喷绘转印领域。随着环保要求的日益严苛,以及消费者对个性化、高端化的需求提升,数码喷绘转印材料市场体量增长十分迅速,目前在国际市场已占据重要份额。公司以优异的品质和成熟的技术,占据着国内市场以及东南亚出口市场主要份额。

c.烟草包装白卡纸在国内高端烟草包装领域占有主导地位,是国内最早实现烟草包装白卡纸进口替代的企业,先后获中国国际纸张、纸制品牌金奖、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等荣誉。公司坚持以高端差异化产品战略服务于下游客户,自主研发彩色纤维防伪涂布白卡纸、本色纤维防伪涂布白卡纸、烟草纤维防伪涂布白卡纸等烟用包装产品,帮助下游客户从包装材料源头上防伪,达到"易于识别,难于仿制"的显著防伪效果。创新研发出高松厚度烟卡、软包硬化烟卡、高耐折烟卡等产品,更好的满足烟草行业践行环保责任、新品开发、进口替代等需求。

d.食品包装白卡纸是市场需求增速较快的高档涂布白卡纸品类。公司食品包装白卡纸主要面向中高端应用市场,原料100%使用FSC认证进口纯木浆,产品技术成熟领先,能有效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其中,公司液体包装白卡纸率先打破国外技术垄断,自主研发出用于液态奶、果汁、凉茶等饮料包装的液体无菌包装原纸,有效替代进口产品,已获得产品生命周期碳足迹核查认证。公司是国际液体包装龙头企业的国内主要供应商,并在国内液包市场占有重要市场份额。公司涂布防油食品卡、高档纸杯原纸等食品包装系列产品技术领先,质量稳定,是世界知名餐饮集团指定的亚太区唯一供应商,同时与多家国内外知名餐饮品牌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此外,公司积极响应"禁塑令""限塑令"等国家政策号召,坚持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成功研发出"无塑涂布食品纸""可降解PBS淋膜纸"等无塑、可降解纸制包装产品,并已实现批量化市场应用,可以有效替代PE淋膜纸,减少不可降解塑料制品的使用。

e.高档社会白卡纸主要应用于高端医药、化妆品、日用品等细分包装市场领域。公司专注细分差异化市场,已推出多款各具特色的功能性高端产品,具有优异的后加工适性、印刷效果精美等特点,可满足客户群体个性化、定制化包装需求。公司自主研发并拥有发明专利技术的"个性标识码防伪涂布白卡纸",成功应用于医药、化妆品等高端系列产品包装,主打防伪功能和高端品牌个性化定制。吸塑白卡纸、冷链储运白卡纸、高白特级卡等功能差异化白卡纸产品,在特定应用需求下表现出优异的包装性能,颇受市场和客户认可。

特种材料

公司特种材料产品主要为不干胶标签、医疗胶片涂料、数码印刷膜、造纸化工品等。现有4条不干胶涂布生产线、1条精密涂布生产线和1套热敏医疗胶片涂料制备系统,2条胶乳生产线和1条碳酸钙生产线。其中不干胶年产能9.5万吨,膜基材料年产能0.5万吨,胶乳产能15万吨,碳酸钙产能2万吨。上述产能布局于广东湛江、珠海、浙江平湖生产基地。

a.不干胶标签主要应用于物流、医药、日化、食品以及酒类等行业的可变信息标签、防伪标签以及基础标签等。不干胶标签作为所有标签中最主要的方式,占比达到41%,且每年市场需求保持5%左右的增速。中国人均不干胶标签使用约为5㎡/年,远低于日本的12㎡/年和美国的15㎡/年,有较大发展空间。目前公司不干胶标签主要以知名终端品牌应用和出口为主。

c.数码印刷膜是数码喷墨打印所用的耗材,主要应用于服装、箱包、鞋帽等成品定制,与传统印刷方式相比,具有按需打印、快速交付等优势。公司拥有全水性涂层专利技术,生产环节全流程绿色环保,综合效益远远超过溶剂型涂层产品。

d.热敏医疗胶片涂料主要应用于医疗领域。公司基于热敏纸生产技术、纳米研磨技术及胶囊合成技术开发出热敏医疗胶片涂料,满足客户需求,实现部分进口替代,产品品质获得产业链下游行业广泛认可。

e.造纸化工是公司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布局的产业,主要产品包括造纸用羧基丁苯胶乳、苯丙胶乳、超细碳酸钙及化工助剂等。该类产品作为涂布胶黏剂和颜料广泛应用于造纸涂布行业,质量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公司可向客户供应定制化产品,服务下游行业技术创新和新品开发,是国内造纸用胶乳知名企业。

彩色印刷品

彩色印刷是公司向产业链下游延伸布局的业务,专注于全自动包装的折叠纸盒、纸箱、凝胶标签、不干胶标签、收缩标签、膜内标签、薄膜标签、条码印刷、宣传画册及书刊等产品生产与技术创新,能满足可变数据印刷。彩印产品主要面向终端消费行业,如医药品、调味品、各类饮品等,为客户提供包装方案设计、材料生产等一站式包装解决方案,从材料端即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方案,为客户提供更环保、更经济、更富个性的包装材料。现有7台高速印刷机、8台模切机等生产设备,位于广东佛山生产基地,胶印产能约2.6亿印,柔凹印产能约1亿米。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调整后	2022年 调整前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0,343,480,750.05	10,038,888,544.90	9,899,205,336.22	3.03	9,279,578,13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71,797,582.82	5,173,100,571.56	5,287,865,028.71	-13.56	5,010,681,984.72
营业收入	7,403,369,683.68	8,085,974,268.48	8,085,974,268.48	-8.44	7,397,821,532.0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305,099,556.05	7,999,153,966.46	7,999,153,966.46	-8.68	7,188,270,16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39,663.16	385,407,022.36	387,105,126.43	-112.00	138,711,92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92,821.04	377,784,160.24	375,532,685.15	-117.97	688,37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51,466.86	785,740,966.56	786,587,930.91	-133.48	1,172,987,339.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7.58	7.43	减少8.53个百分点	2.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1	0.21	-114.29	0.08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25,328,301.03	1,823,255,200.16	1,935,323,074.98	2,019,463,10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37,834.84	-58,260,448.88	-19,053,907.03	23,136,85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66,361.98	-66,993,289.45	-18,425,967.72	10,360,07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54,914.96	243,909,149.73	113,113,073.75	-35,918,775.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7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3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370,009,058	20.05	370,009,05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332,406,230	18.01	639,727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7,595,101	4.20		无		国有法人
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		13,372,720	0.72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386,720	0.67		无		国有法人
黄阳旭	11,400,000	11,400,000	0.62		无		境内自然人
郭晓莹	116,300	10,849,745	0.59		无		境内自然人
邓蕾	-251,400	9,352,300	0.51		无		境内自然人
莫文睿	200	7,753,200	0.42		无		境内自然人
丁语	1,300,000	7,500,000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同为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它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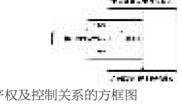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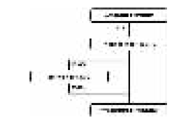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03,369,683.68元,同比下降8.44%;利润总额-206,037,259.02元,同比下降140.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6,239,663.16元,同比下降112.0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19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先龙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五)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623.9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535.50万元。基于公司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七)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自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70亿元,在取得授信额度的期限内,进行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向具体商业银行申请对应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与银行签订借款相关合同。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董事会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系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符合交易双方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

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十)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未发现公司存在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作,使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执行情况暨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地区薪资水平等,制定并执行公司薪酬方案,有利于调动公司管理层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安全环保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三)董事会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认真审阅《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及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财务")财务报表等资料,认为诚通财务的管理风险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诚通财务的关联存款风险可控,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四)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认为: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工作要求,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交流、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充分发挥了监督审查作用。通过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在年报审计期间工作情况的监督核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较好的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和义务,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五)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2023年度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六)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2023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表》作出了专项意见,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冠豪高新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七)董事会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3)。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22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业务开展,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与关联公司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纸业")、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骏泰")、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林纸")、诚通能源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能源")、天津中储创世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储创世")、湛江诚通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物流")、诚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租赁")、中纸宏泰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纸宏泰")、湖南诚通天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环保")在2024年3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期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购买方向合计109,950万元,销售方向合计5,875万元,合计115,825万元。

(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3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联董事谢先龙、李飞、刘岩、王义福回避表决。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全体表决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生产计划需要与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借助关联企业的资源优势,采用集中采购,降低公司的采购成本;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3年3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预计金额(万元)	2023年3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次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中国纸业	购买木浆、煤炭原料	67,200	38,279	12.85	由于市场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公司整体经营需求,调整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的计划。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木浆原料	1,000	0	0	--
	岳阳林纸	购买木浆、包材原料	1,300	164	0.06	--
向关联方购买燃料和动力	诚通能源	购买煤炭原料	2,500	7,182	30.28	由于公司经营需求调整煤炭使用结构,关联方提供适配资源增多,导致实际发生金额与原预计金额差异大。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中储创世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5,000	4,710	21.51	--
	诚通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3,200	3,054	13.94	--
	中纸宏泰	接受工程服务	500	857	4.16	--
	天岳环保	接受工程服务	500	120	0.58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	中国纸业	销售木浆原料	5,000	579	91.48	由于关联方调整对公司的采购计划,导致实际发生金额与原预计金额差异大。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木浆原料	1,000	0	0	
	岳阳林纸	销售木浆、化工原料	2,800	1,926	5.71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固废	1,000	446	26.63	
合计			91,000	57,317		

注: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2023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没有超过此前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总额。

(四)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4年3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年3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3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次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中国纸业	购买木浆、煤炭原料	74,720	38,279	12.85	考虑到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及公司整体生产扩大的需求,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湖南骏泰	购买木浆原料	3,600	0	0	因业务需要,增加采购木浆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岳阳林纸	购买木浆、包材原料	1,155	164	0.06	
向关联方购买燃料和动力	诚通能源	购买煤炭原料	18,155	7,182	30.28	因公司调整煤炭使用结构,关联方提供适配资源增多,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中储创世	接受货物运输/装卸服务	8,050	4,710	21.51	考虑公司30万吨高档涂布白卡纸项目投产情况,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诚通物流	接受货物运输服务	2,800	3,054	13.94	
	诚通租赁	租赁服务	800	0	0	
	中纸宏泰	接受工程服务	170	857	4.16	
	天岳环保	接受工程服务	500	120	0.58	
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	中国纸业	销售木浆原料	3,000	579	91.48	考虑到原材料市场波动情况和木浆采购品种结构的调整置换需要,预估增加关联交易金额。
	岳阳林纸	销售木浆、化工原料	2,875	1,926	5.71	
合计			115,825	56,871		

注: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时间范围为2024年3月1日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可以在同一控制下的各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住所
中国纸业	503,300.00	钟天崎	林浆纸生产、开发及利用;重要工业品生产资料的投资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产品、电线、电缆、汽车、苜蓿草、饲料、饲料添加剂的销售;进出口贸易;与物资开发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焦炭批发、零售;市场营销策划;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13号楼B座十层1001单元
湖南骏泰	152,220.92	陈金心	纸浆、机制纸及纸板制造、销售;纤维素、木质素及其他林产化学产品(糠醛、松节油、塔尔油、低聚糖等)及其衍生产品制造与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与销售;电力、热力及水的生产和供应;铁路装卸、仓储及服务;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环境治理及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脱硫剂、脱硝剂等)加工、利用与销售;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人力资源服务;机械制造、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销售经营化工原料及产品、金属材料及其制品、有色金属、冶金材料及其产品、建筑及装饰材料、木材、水泥、化轻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及其制品、服装、纸张、橡胶、轮胎、机电设备及配件、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煤炭、焦炭批发零售等;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省怀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岳阳林纸	180,445.31	李战	纸浆、机制纸、纸制品、纤维素、纸芯管专用胶塞、化妆品的制造、销售,造纸机械安装及技术开发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制浆造纸相关商品、煤炭贸易及能源供应,碳汇产品开发及销售,代理采购、招投标、物流辅助服务业务,自有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来料加工,企业管理与咨询及提供劳务服务,自有资产的租赁与销售,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水处理运营,水环境综合治理,机电安装,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设备销售,环保技术研发咨询服务,一般固体废物处理(不含危险废弃物),净水剂、工业水与软化水的生产及销售,有机肥、营养土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的生产,石油制品批发,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以上三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1号
诚通能源	5,000.00	郭海安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木材销售;销售代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纸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纸浆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森制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9号22层01单元
中储创世	5,000.00	谢平	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装卸搬运;金属材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包装服务;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陆路港物流装备产业园陆港一纬路9号403室
诚通物流	10,000.00	吕永冲	一般项目:国内船舶代理;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电子过磅服务;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机械设备租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区管理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销售;集装箱租赁服务;国际船舶代理;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城市绿化管理;特种设备出租;建筑物清洁服务;无船承运业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水路普通货物运输;公共铁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简街道先锋路1号
诚通租赁	200,000.00	俞雄伟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经审批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11号万柳亿城大厦2号楼1503室
中纸宏泰	5,000.00	李智	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建筑物清洁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消防器材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门窗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规划设计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通用设备修理;日用电器修理;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长江大道西新港多式联运物流园007号
天岳环保	2,000.00	周昌群	污水处理技术及其应用;水处理运营、水环境综合治理;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劳务分包;再生资源回收、加工(不含固体回收、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环保技术研发咨询服务;环保设备销售;净水剂、工业水与软化水的生产及销售;水处理药剂研发生产及销售;有机肥、营养土生产及销售;代理招标、招投标、物流辅助服务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岳阳片区永济大道临港高新产业园一期1号栋A座695室

2.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名称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经审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国纸业	3,400,403	1,444,660	2,251,564	54,858
湖南骏泰	472,154	173,815	219,234	20,966
岳阳林纸	1,662,072	919,644	978,149	61,556
诚通能源	13,376	4,190	117,628	-3,244
中储创世	14,807	5,493	43,023	-1,348
诚通物流	35,139	11,180	10,090	920
诚通租赁	798,429	230,745	34,054	10,616
中纸宏泰	39,062	16,822	51,580	976
天岳环保	7,165	4,776	23,223	1,723

备注:关联方数据为2022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数据。

经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介绍

上述交易对方中国纸业、湖南骏泰、岳阳林纸、诚通能源、诚通租赁、中纸宏泰、天岳环保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诚通")下属企业;中储创世、诚通物流曾为中国诚通下属企业,现中国诚通为中储创世、诚通物流现实际控制人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二)项的规定,上述交易对手方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企业法人,根据各关联交易对象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历史交易情况分析,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具备交易必要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自愿和平等互利的原则,按照市场定价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向关联方采购可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发挥集中采购优势,降低原材料采购、物流运输服务成本,实现资源优化利用,以达到经济效益最大化;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也有利于拓宽公司产品销售渠道,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子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业务所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市场化的正常业务往来,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依赖。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23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10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0日

至2024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2024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华新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33	冠豪高新	2024/4/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不便于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票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附身份证及股票账户复印件,并请注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4年4月7日(星期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丁国强、孔祥呈

联系电话:0759-2820938

指定传真:0759-2820680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海洲路18号TCL大厦26层

邮政编码:51022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6	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20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4年3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雄华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泄漏报告信息的行为。

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三)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623.9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535.50万元。基于公司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同意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四)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暨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以及公司发展的需要,监事会同意公司自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70亿元,在取得授信额度的期限内,进行授信额度内的借款。同时,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向具体商业银行申请对应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与银行签订借款相关合同。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预计2024年度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的金额为79,475万元、购买燃料和动力的金额为18,155万元、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的金额为12,320万元、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的金额为5,875万元。

本议案关联监事周雄华回避表决。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七)监事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要,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相关内容详见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24-021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19,496.0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将上述以现金为对价回购股份金额纳入2023年度现金分红的比例计算后,现金分红比例超过30%,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要求;
-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623.97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5,535.50万元。

根据《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19,496.0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基于上述回购股份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保持公司稳健发展及资金流动性的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综合考虑了外部行业环境、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以及资金需求情况,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该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以及《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